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4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4月3日~2026年4月2日
预计回购金额	10亿元~20亿元
	□减少注册资本
回购用途	✓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
	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7,267.92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 A 股总股本	0.86%
比例	0.80 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35,536.87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7.39元/股~19.39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5年4月3日,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,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,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0亿元、不超过20亿元,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29.10元/股,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%,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,本次回购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4日公开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年10月,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。截至2025年10月月底,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7,267.92万股,占公司A股总股本的比例为0.86%,购买的最高价为19.39元/股、最低价为17.39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5,536.87万元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